

**澳門理工學院**  
**語言及翻譯高等學校**  
**國際漢語教育學士學位課程**  
**(適用於非漢語母語者)**

**學科單元大綱**

**2021/2022 學年 第 2 學期**

|       |                |       |      |                     |                  |
|-------|----------------|-------|------|---------------------|------------------|
| 學科單元  | 初級漢語聽說 II      |       |      | 科目編號                | CHIN1120<br>-121 |
| 先修要求  | CHIN1119       |       |      |                     |                  |
| 授課語言  | 中文             |       |      | 學分                  | 4                |
| 理論課課時 | 60 課時          | 實踐課課時 | 0 課時 | 總課時                 | 60 課時            |
| 教師姓名  | 林達蓉 (Linda)    |       | 電郵   | lindalam@ipm.edu.mo |                  |
| 辦公室   | 總部, 行政樓, 505 室 |       | 電話   | 85996570            |                  |

## 學科單元概論

作為國際漢語教育學士學位課程的必修課，本科目是以培養訓練學生漢語普通話聽說能力為主、重在實踐性與應用性的語言技能課，旨在通過多種形式的漢語聽說訓練及對漢語普通話發音規律、音節特點和聽說規則的講解，幫助學生掌握漢語普通話的聽說規律，並迅速有效地學會運用標準普通話進行日常交流，在聽與說兩項語言技能方面達到國家漢辦《國際漢語教學通用課程大綱》“二級目標”的相關要求。

本科目授課時間為一學期。

## 學習目標

修習完此科目後，學生將能夠：

1. 掌握中文拼音的正確讀音。
2. 比較熟練地識別常用基本漢字的發音。
3. 比較熟練地掌握日常交際用語和常用句型。
4. 進一步瞭解漢語聽說的學習策略，提高學習效率。

## 教學內容

1. 買東西（4 課時）
  - 1.1 科目介紹
  - 1.2 發音練習
  - 1.3 生詞與課文
  - 1.4 句型練習
  - 1.5 聽說綜合練習
  
2. 買鞋與講價（4 課時）
  - 2.1 生詞與課文
  - 2.2 句型練習
  - 2.3 聽說綜合練習
  
3. 點菜與買單（4 課時）
  - 3.1 生詞與課文
  - 3.2 句型練習
  - 3.3 聽說綜合練習
  
4. 他正在等他愛人呢（4 課時）
  - 4.1 生詞與課文
  - 4.2 句型練習
  - 4.3 聽說綜合練習
  
5. 剛才你去哪兒了（4 課時）
  - 5.1 生詞與課文
  - 5.2 句型練習
  - 5.3 聽說綜合練習
  
6. 秋天到了（4 課時）
  - 6.1 生詞與課文
  - 6.2 句型練習
  - 6.3 聽說綜合練習
  - 6.4 階段複習
  
7. 期中考試（4 課時）
  
8. 你游泳游得怎麼樣（4 課時）
  - 8.1 生詞與課文
  - 8.2 句型練習
  - 8.3 聽說綜合練習

9. 明天我就要回國了（4 課時）

9.1 生詞與課文

9.2 句型練習

9.3 聽說綜合練習

10. 你去過香山嗎（4 課時）

10.1 生詞與課文

10.2 句型練習

10.3 聽說綜合練習

11. 門開著（4 課時）

11.1 生詞與課文

11.2 句型練習

11.3 聽說綜合練習

12. 你打錯了（4 課時）

12.1 生詞與課文

12.2 句型練習

12.3 聽說綜合練習

13. 她出去了（4 課時）

13.1 生詞與課文

13.2 句型練習

13.3 聽說綜合練習

14. 總複習（5 課時）

15. 期末考核報告（3 課時）

## 教學方法

1. 在突出聽說語言技能訓練的同時，注意培養學生的綜合語言運用能力。
2. 在強調交際與功能的同時，重視漢語基本結構的訓練。
3. 努力貫徹“課堂以學生活動為中心”的原則，精講多練，注重實效。
4. 積極鼓勵學生在使用漢語中學習和提高漢語能力。

## 考 勤 要 求

按《澳門理工學院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規定執行。

## 評 分 標 準

採用 100 分制評分：100 分為滿分、50 分為合格。

| 項 目        | 說 明              | 百分比  |
|------------|------------------|------|
| 1. 作業及課堂表現 | 按學生作業成績及課堂表現予以評定 | 20%  |
| 2. 期中考試    | 測驗/報告之成績         | 30%  |
| 3. 期末考核    | 期末考核試卷之成績        | 50%  |
| 總百分比：      |                  | 100% |

備註： 1) 作業/論文不得抄襲，一經發現成績零分計算  
2) 測驗和期中考試不設補考。

## 教 材

### 課 本

1. 馬箭飛主編《漢語口語速成·入門篇·下》（第三版），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2017。
2. 教師自編輔助教材。

### 參 考 材 料

#### 參 考 書

1. 陳賢純編著，《漢語口語 345 課本·第 2 冊》，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2009 年第 1 版。
2. 劉頌浩等編，《很好：初級漢語口語 1》，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2007 年第 1 版。
3. 胡波 楊雪梅 編著，《漢語聽力教程·第 1 冊》，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1999 年第 1 版。
4. 丁永壽 編繪譯，《看圖說話·上》，北京語言大學出版社，2001 年第 1 版。